

##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7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因任期届满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应专门委员会的职务。许定波先生和邵蓉女士辞职后均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由于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许定波先生和邵蓉女士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许定波先生、邵蓉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